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5-061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6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9 名，达到行权条件预留授予部分的行权数量为 62.035 万份（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数量为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9 名，预留授予部分的解除限售数量为 62.035 万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数量为准）。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公司业绩考核结果、拟行权的 19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满足公司《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对行权条件/解除限售的相关规定，行权条件/解除限售已经成就。

综上，监事会同意对满足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 19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 62.035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同意对满足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 19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 62.035 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解除限售，并同意公司办理相应的行权/解除限售手续。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持股计划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本次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取消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相关职责，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

内部治理制度。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